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邱炜先生的函告，获悉邱炜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用途
邱炜	否	1,311.87	2016.9.26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何正伟	12.93	融资
合 计		1,311.87	—	—	—	12.93	—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邱炜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0,149.16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50%，邱炜已累计质押 10,149.16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.0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5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27日